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康心慈

電話：05-5523213

傳真：05-5353790

電子信箱：ylhg68157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文圖二字第11438170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4YS12224_1_06111642990.jpg、114YS12224_2_06111642990.jpg、114YS12224_3_06111642990.jpg、114YS12224_4_06111642990.jpg、114YS12224_5_06111642990.jpg)

主旨：為推廣台語家庭計畫，請協助宣導文化部台語家庭會員平台已全面簡化註冊程序，並鼓勵踴躍註冊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文化部推動「台語家庭計畫」，提供豐富台語推廣活動與集點獎勵機制，期望透過全民參與，培力台語使用意識與提升台語使用頻率。
- 二、自114年8月1日起，「台語家庭會員平台」註冊程序已全面簡化：
 - (一)免上傳身分證或健保卡影像。
 - (二)無須等待人工審核（惟持居留證者仍須上傳證件影像）。
- 三、註冊成功後，除可參加台語家庭系列活動，亦可集點兌換獎勵金，並參加抽獎。



四、請貴單位協助透過官網、FB粉專、電子布告欄等方式公告
宣導，鼓勵教職員工、學生及民眾踴躍註冊使用。

五、相關連結如下，請一併轉知：

(一) 台語家庭會員平台註冊：<https://tg.moc.gov.tw/ptgl-user-service/login.html>

(二) 計畫簡介查閱：<https://reurl.cc/DOAQrR>

(三) 雲林推廣台語家庭fb：<https://reurl.cc/A30nMp>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、本縣國立高中職、本府各單位(本府文化觀光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本縣各公私立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學(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、雲林縣立古坑國民中小學、雲林縣立樟湖生態國民中小學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、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高級中等學校、維多利亞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維多利亞實驗高級中學除外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農會、本縣各警察分局、本縣稅捐分局

副本：本府文化觀光處

